

证券代码：002473

证券简称：*ST 圣莱

公告编号：2022-031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起诉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起诉基本情况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宁波圣汇美商贸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圣汇美”）近期就与内蒙古态和共生农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态和共生”）合作贸易纠纷事项向宁波市江北区人民法院（以下简称“江北区法院”）提起诉讼，并于 2022 年 4 月 3 日收到江北区法院送达的受理通知【（2022）浙 0205 民诉前调 1562 号】。截至公告日，该案件已受理，尚未开庭审理。

2020 年 1 月 5 日及 2020 年 1 月 8 日，圣汇美与态和共生分别签订《合作贸易协议》及《合作贸易协议二》，双方约定进行肉牛养殖贸易合作，后因疫情及资金等影响该项目停滞。

二、诉讼案件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诉讼当事人

原告：宁波圣汇美商贸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杨林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30205MA2GU36G6B

住所地：宁波市江北区扬善路 51 号金港大酒店 12 层

被告：内蒙古态和共生农牧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

法定代表人：张海涛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50502MA0Q7NA647

住所地：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科尔沁区东郊办事处二委 1 层 8 室

（二）诉讼请求

1、判令被告向原告归还剩余投资本金 1,990 万元；

2、判令被告以投资本金 2,000 万元为基数按每年 15%的收益率向原告支付投资利润 300 万元；

（三）事实与理由

2020 年 1 月 5 日及 2020 年 1 月 8 日，圣汇美、态和共生分别签订《合作贸易协议》及《合作贸易协议二》，双方约定：1、态和共生负责采购健康肉牛仔牛进行周期饲养育肥后销售，圣汇美对肉牛养殖产业链商品贸易提供资金支持，合计出资 2,000 万元；2. 双方利润按两个养殖周期（一般不超过 12 个月）进行核算，当圣汇美可得分配利润不足年化 15%时，态和共生应按 15%年化收入补足；3、两个养殖周期结束后，双方合作事宜另行协商。

合同签订后，圣汇美按约支付共计 2,000 万元投资款。两个养殖周期期满后，态和共生表明项目推进困难，双方无续约意向。2021 年 9 月 24 日，态和共生向圣汇美出具《承诺函》，承诺如下：1、截止承诺函出具日，圣汇美的投资本金尚结余 1990 万元；2、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提供经圣汇美确认的处置方案或还款计划，如若被告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提供可行的处置方案或还款计划，圣汇美有权向原告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经圣汇美多次催告，截止目前，态和共生仍未提供经圣汇美确认的处置方案或还款计划，也未归还项目剩余资金。

三、本次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

（一）相关诉讼案件如圣汇美胜诉或部分诉请得到支持，可全部或部分收回款项，对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产生积极的影响；如圣汇美败诉，可能造成公司确认预计负债和损失。公司目前无法预估相关诉讼对损益方面的具体影响金额，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（二）公司将配合司法机关，继续采取诉讼等法律措施，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合法权益及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。

（三）本次诉讼系公司及子公司的依法维权行为，为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和中小股东利益，公司将密切关注和高度重视该事项。同时公司将按照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对本次公告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圣莱达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六日